

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115學年度 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2. 新竹市115學年補助各校(園)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實施計畫。

二、報名方式：請檢具相關證件親自報名（至本校綠蔭館二樓輔導處），恕不接受委託及通訊報名。

三、甄選期程、地點：

1. 報名時間：

(1)第一次甄選報名：115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9點至11時止。

(2)第二次甄選報名：115年8月5日(星期三)，上午9點至11時止。

2. 報名與甄選地點：本校輔導處。

3. 檢附文件：攜帶身分證正本及最高學歷影本為必備資料、及附件報名表(需填寫完整並貼妥相關照片及證件影本)。

4. 甄選日期及方式：

(1)第一次甄選：115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11:00進行簡單口試甄選，若達甄選標準，於115年7月30日(星期四)，下午4:00前電話通知。

(2)第二次甄選：115年8月5日(星期三)，上午11:00進行簡單口試甄選，若達甄選標準，於115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4:00前電話通知。

(3)若115年8月5日後尚有缺額，則本職將改採隨報隨考方式甄選，至公告錄取為止。

四、應甄資格：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之人員（具有愛心、耐心或曾任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者尤佳）。

五、甄選員額：

1. 國小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2. 幼兒園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六、聘用時間：自115年08月1日起至116年7月31日止。聘用期間表現良好列入續聘參考依據。

七、上班時間：

1. 國小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學生上課日，每週工作約15小時。
2. 幼兒園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學生上課日，每週工作約20小時。

八、工作內容：

1. 協助老師教學及評量工作（如：處理學生生活自理能力、情緒及行為處理、學生個別學習指導等）。
2. 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進行生活輔導（如：注意學生言行、如廁、進食等）。
3. 維護學生在校活動之安全。
4. 協助老師其他交辦事項（如：整理學生教具、輔具等）。
5. 每週至特殊教育通報網填寫學生服務紀錄，如：工作內容學生行為觀察紀錄

等。

6. 錄取後應完成本府辦理之職前特教知能36小時研習，且每年應參加相關特教研習課程至少9小時。

九、薪資待遇：

1. 採時薪制，依實際上班工時核發，以當年度基本工資時薪計算。
 - (1) 符合「新竹市115學年補助各校(園)時薪制特殊教育學生助理員實施計畫」資深聘用資格者，以基本工資時薪 1.10 倍計算。
 - (2) 具「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資格之人員，以基本工資時薪1.20倍計算。
2. 寒、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亦無年終獎金及考績獎金。
3. 勞保及健保等費用依相關規定投保辦理。
4. 服務時間須配合學生作息。

十、保險福利：聘用期間得在本校參加勞保及全民健康保險。

十一、甄選方式：口試（內容含專業能力、服務熱忱、儀容舉止等）

十二、聯絡資料：本校特教組（03-5342023#1066）